

## **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投资标的名称：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，以工商局最终核定名称为准）。

●投资金额：1 亿元人民币。

#### 一、本次对外投资概述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求，为有效利用公司现有的资源，充分发挥公司技术、生产优势，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林洋电子”或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林洋新能源”）拟出资人民币 1 亿元在江苏启东市经济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并以此为新的平台实现新业务领域的拓展。

林洋新能源于 2014 年 3 月 1 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<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>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已经林洋新能源 2014 年股东决定通过，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该公司设立的具体事宜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上述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拟定公司名称：江苏林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，以工商管理局最终核定名称为准）

注册资本：1 亿元

注册地址：江苏启东市经济开发区

企业类型：有限公司

经营范围：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，太阳能光伏电池，太阳能光伏组件、风力发电设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合同能源管理；节能设备改造工程、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设计、施工、调试、维修及技术咨询和服务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最终范围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。

股东结构及出资方式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拟投资总额(万元)	注册资本(万元)	出资比例(%)	出资方式	资金来源
1	林洋新能源	10,000	10,000	100	货币	自有资金

### 三、对外投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

根据林洋新能源的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，投资设立子公司主要是为林洋新能源电站业务的拓展提供高效率、高功率、高品质的电池组件和相关服务。子公司的设立，可以从供应链开始确保组件产品质量的可靠性，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，优化产品结构，提升产品附加值，提高市场竞争力，增强企业盈利能力。

### 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政策风险、管理风险、财务风险、法律风险和市场风险等相关的风险，本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、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，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股东决定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 年 3 月 16 日